

## 《戏剧影视原理》前言

张之诚  
作者赐稿

-

### 《戏剧影视原理》（部分主要 章节）修改版

#### 前 言

戏剧影视作品，用观念形象显现作家对社会人物矛盾斗争的评价；戏剧影视表演，用舞台银幕荧屏的直观形象显现戏剧影视的观念形象。这些特点，是戏剧影视这种感性意识形态决定的，它们是这种意识形态的感性表现形式。

戏剧组织情节的演变过程，用分幕分场和上场下场；影视剧组织情节的演变过程，用蒙太奇和淡入淡出。一种是以舞台为表述条件，一种是以银幕和荧屏为表述条件。条件不同，采取的方式也必然有区别。但是它们表述的内容，都是社会历史领域和社会生活领域中的人物之间的矛盾斗争的演变过程，都具有戏剧性，都具有内在的戏剧规律，它们评价描述的个性，都是主体性与多样性统一的有机整体。因此，戏剧原理，也包含了影视剧原理。所以把这种共性都归到一起，称为“戏剧影视原理”。

戏剧理论，可以解疑释惑，指引戏剧走出迷津；也可能因概念和推理混乱，是非混淆，将戏剧导入迷途。因此，戏剧影视理论，应追求一个目标：使戏剧影视创作有规律可循，又不妨碍创作的主观能动性，不妨碍创作灵感的发挥。这就是本书的愿望。

戏剧理论，不只限于学术方面，它还影响戏剧影视剧的社会效用。这可以从两个方面看它的效用。

(1) 涉及戏剧影视创作和产业的巨额投资的物质效应方面：

〈1〉优秀作品的物质价值，可以超过成本的许多倍；

〈2〉较好的作品，受较大欢迎，有较好的收益；

〈3〉一般作品，能够满足通常的需求，尚可盈利；  
〈4〉平庸作品，淡而无味，只可聊以充数，勉强收支相抵；  
〈5〉劣质作品，劳民伤财，成本都收不回，平白浪费社会资源。

(2) 涉及社会效益和精神效应方面：

〈1〉社会需要戏剧影视剧这种精神食粮，如果缺乏，会发生精神饥渴；

〈2〉但是，如果只图精神刺激以达到经济收益的目的，又可能导致社会风气不正，甚至有的恶化到转化为有害于社会的物质力量，迫使社会用更多的人力、物力、财力来扼制和抵消它们的危害，平添社会的矛盾及资源消耗；

〈3〉由于戏剧影视艺术用它特有的感性形式解读社会客体和评价描述人物事件，使这种艺术具有认识价值、审美价值、娱乐欣赏价值、教育价值。社会需要这样的作品，它能满足精神需求，又能促进精神文明进步。这里所说的审美，是指对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分辨、认定和评价，不是仅仅对纯美的认定。至于“娱乐”和“教育”的含义，对于戏剧影视来说，不能局限于顾名思义的习惯解释。因为，这种“娱乐”、“教育”作用，是戏剧影视艺术自身规律的效应。它用什么名称更适宜，不过是一个形式的问题，只要弄清楚它的实际意义，即使保持原来的名称也无大碍。

〈4〉戏剧影视艺术，还有一个票房价值，它是戏剧影视艺术生存、繁荣、发展的物质基础。票房价值应是艺术价值和艺术魅力获得公认的效果，而不应舍弃艺术的基本价值去单纯追求票房价值。已有的中外戏剧影视理论，包括当代时尚的文学艺术理论，不能完满解释戏剧影视实践和欣赏所遇到的疑难困惑。这不仅阻碍戏剧影视艺术自觉地向正确方向发展，也使它们不自觉地脱离蓬勃发展欣欣向荣的形势，不去参与评价、描述社会客观现实的善恶正邪、优劣美丑、和抑恶扬善的意识形态活动，不能有意识地推动精神文明的进步；相反，有时还助长消极倾向。

戏剧影视艺术活动的领域，实际上是各种不同的观念，甚至是对立的观念，争夺人类灵魂阵地的斗争场所。从总体上看，这个领域是善恶正邪、优劣美丑的不同观念对人类灵魂展开腐蚀和反腐蚀斗争的激烈较量的场所。任何戏剧影视都回避不了这个客观事实，只要参与其中，无论自觉不自觉，总要卷入这场斗争，不是起善正优美的积极作用，就是起恶邪劣丑的消极作用，无一例外；区别只在于作用程度的轻重缓急罢了。

戏剧影视的艺术方法，涉及感性形式的意识形态斗争的领域，它以感性形象显现意识形态。它作为戏剧影视艺术的规律，尽管是感性形象活动的内在联系，是内在的东西，但是对于意识形态来说，这些艺术规律，仍然和艺术的感性形象一样，都是意识形态的表现形式。因此，探讨戏剧影视艺术规律的目的，是为了在参与意识形态领域活动时，正确把握艺术的表达方式，减少盲目性，增加自觉性。这有利于意识形态活动参与者的自觉定位，和发挥积极作用。这无论对于直接的复兴中华文明的伟大事业，还是联系到在履行追求人类崇高理想的抱负中实现人生价值，都是有益无害的。况且，复兴中华本身，就是实现人类崇高理想的实际步骤和必要的发展阶段。这一感性形式的意识形态，由于自身的特殊性质和作用，在科学发展观理论体系和实践中，占有一席之地不可小觑的固有地位。发挥它自身的积极作用，扼制它的消极作用，也是这种艺术在实现人类崇高理想的事业中自身的历史使命。就人类崇高理想的历史使命来说，戏剧影视作家以艺术方式，揭示人物所处的现实关系，评价人物的意识、情感、思想行为，评述人生的意义价值，都是通过分辨是非，评价善恶正邪、优劣美丑，以此抑恶扬善的方式参与和推进这一伟大事业的。因此，一方面，肩负的使命异常伟大光荣，一方面，肩负的责任也相应重大。因为正确的评价，是抑恶丑、扬美善；而错误的评价相反，是贬美善、而扬恶丑，颠倒了善恶美丑，社会效应截然不同。

本书着重讨论与观念形象的创造有关的诸因素及其规律，涉及创作主体、创作对象、创作方法，根据它们的特性分为两个方面：基础理论和应用理论。

2007年7月3日于南京

厦门大学图书馆